本表印出後（三聯），請相關人員核對無誤後用印，函送動植物防疫檢疫署。

附件2

會計報告

ＯＯＯＯ組

計畫名稱	
計畫編號	114農科、114前瞻
執行單位	
日　　期	114年12月31日

一、本署補助款及配合款請確實按科目並依原核定補助比例填寫　　單位：新臺幣元

類別	預算科目代號	科目	動植物防疫檢疫署			其他配合款		備註
			核定預算(1)	實收或實支累計金額(2)	差額(3)=(1)-(2)	核定預算	實支累計金額	
收入		動植物防疫檢疫署經費撥款	1,060,000	954,000	106,000	(空白)	(空白)	
支出	A000	業務費	1,000,000	798,863	201,137	0	0	
	D000	管理費	60,000	60,000	0	0	0	
		小計	1,060,000	858,863	201,137			
		展延款	0	0	0		0	
		合計	1,060,000	858,863	201,137	0	0	
結存							95,137	

本範例僅供參考

第一聯　由動植物防疫檢疫署業務單位用印後，送主計室存查。

二、結算計畫衍生性收入應繳回金額(於年度結束經費結報時填寫，如無衍生性收入免填，僅填上表即可)：

(一)計畫專戶利息收入須全數繳回：	0
(二)計畫其他收入應按本署補助比例繳回：	
計畫其他收入(如銷貨收入、圖書費收入、沒入之廠商保證金、罰款收入、變賣以計畫經費購買之物品及廢料收入、門票收入、權利金收入及其他衍生性收入等)	0
減：配合款超支部分(負數應填０)	0
小計(負數僅顯示０)	0
乘：本署補助比例	100%
應繳回金額	0
合計	0

三、繳入校務基金或科學研究基金金額	0
四、應繳回總額	95,137

製表員　　主辦會計　　計畫執行人　　機關首長

動植物防疫檢疫署計畫　主辦單位－ＯＯＯＯ組（ＯＯＯ）	
計畫主辦人	科　　長